

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银雀山街道办事处银城社区党群

服务中心加固工程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DXZBCG2019129

交易登记号：19CGXMLS0256

采 购 人：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银雀山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临沂恒达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说明及要求-----	18
第四章 公开唱价、评审、成交-----	2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28
第六章 附 件-----	34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银雀山街道办事处

地址：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 193 号

联系方式：张主任 0539-8179136

采购代理机构：临沂恒达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县（区）北京路 20 号商会大厦 21 楼

联系方式：李工 15564960305

二、采购项目名称：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银雀山街道办事处银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加固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计划编号）：SDGP371302201902000242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标包	货物服务名称	数量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单位：万元）
A	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银雀山街道办事处银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加固工程	1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供应商应当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供应商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具有结构补强等相关内容； 6、供应商应当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5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19 年 6 月 14 日 8 时 30 分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 17 时 0 分（报名截止时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 8 号（政务服务中心）五楼代理机构 43 号窗口

3. 方式：到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jy.linyi.gov.cn>）办理 CA 认

证、诚信入库并网上报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中国山东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注册、报名，携带加盖公章的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成功报名回执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供应商系统针对本项目的报名截图、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及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供应商近三年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刑事案件查询栏内的无行贿犯罪查询，提供加盖公章的网页截图）向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以上资料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未按以上方式报名的报名无效。

4. 售价：3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公告期限：2019 年 6 月 14 日至 2019 年 6 月 18 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6 月 26 日 14 时 0 分至 2019 年 6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临沂市政务服务中心 5 楼开标室（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 8 号）

六、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6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临沂市政务服务中心 5 楼开标室（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 8 号）

七、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辰

联系方式：15564960305

八、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详见磋商文件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环保、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银雀山街道办事处银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加固工程 项目编号：HDXZBCG2019129
2	采购代理机构：临沂恒达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15564960305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预算：35 万元，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本项目磋商控制价为 346824.11 元，超出本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5	响应文件提交至：临沂市政务服务中心 5 楼开标室（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 8 号）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及开启时间：2019 年 6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 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拒收
6	工期：30 天
7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8	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工程竣工经审定完成后，拨至审定价款的 95%；剩余 5%为质保金，待保质期满且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9	履约保证金：无
10	响应文件份数：一式四份，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11	报价有效期：开启日起 90 日内
12	磋商保证金：¥7000.00 元 1) 此磋商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2) 根据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要求，供应商须于截止时间半小时前，用公司基本户以电汇、转账的方式向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保证金（不接受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支票、现金等），并确保及时到账。保证金账号详见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 (友情提示：投标单位报名完成后保证金账号在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系统里自行查询)。
13	法定代表人亲自提交响应文件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授权代理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应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本项原件单独提交，不需密封。
14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及登记工作的

	<p>通知》（鲁财采[2016]34号）文件规定，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网址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网页页面留存。查询截止时间为开启前一天下午17时。</p> <p>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5	<p>根据山东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33号）文件规定，本采购项目为预采购项目，有取消和终止采购的可能。</p>
16	<p>密封袋上须注明：</p> <p>（1）采购人名称；</p> <p>（2）项目名称；</p> <p>（3）项目编号；</p> <p>（4）供应商名称和地址、电话，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章；</p> <p>（5）“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准启封”的声明。</p>

## 一、适用法律及范围

本次磋商采购及由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制约和保护。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 二、定义

- 1、“采购人”系指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银雀山街道办事处。
-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临沂恒达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4、“磋商小组”系指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 5、“成交供应商”系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 6、“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7、“工程”系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所称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是指构成工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且为实现工程基本功能所必需的设备、材料等；所称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服务，是指为完成工程所需的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

8、“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采购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9、“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提交的，参与竞争性磋商的各种书面资料。

10、磋商文件中的“甲方”系指本项目的采购人，“乙方”系指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11、“原件”系指最初产生的区别于复制件、影印件、传真件、扫描件的原始文件或文件的原本或供应商所在地公证处出具的文件复制件公证书。

### **三、合格的供应商**

1、供应商应当满足本磋商文件第一章《磋商公告》中的相关要求。

2、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

3、供应商应当按时足额交纳磋商保证金。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应当遵守国家、山东省、临沂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7、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形。

### **四、磋商文件说明**

#### **（一）磋商文件的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项目说明及要求

4、公开唱价、评审、成交

5、政府采购合同

6、附件

####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须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的要求答疑的问题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五、现场考察和磋商前答疑会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2、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如需考察）。

3、供应商如有疑问，需提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召开答疑会。如需召开答疑会，答疑会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六、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报价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3.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

3.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① 供应商提供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 号）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可不用提供其他财务状况报告；

② 供应商提供 2019 年 1 月-2019 年 5 月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③ 供应商提供 2019 年 1 月-2019 年 5 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④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

3.3 供应商资质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3.4 拟承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需具备贰级(或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3.5 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质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 报价一览表、最后报价函；

6. 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若有）；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8. 技术条款偏离表；

9.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10.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管理人员情况表；

11. 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安排：

11.1 施工程序总体设想，施工阶段划分、编制绿色施工技术措施或专项施工方案，包括施工扬尘、建筑垃圾运输、声光排放、节水、节能、节约材料、安全生产等方面绿色施工措施，建立以项目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施工管理体系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制定施工管理制度、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和人员安全与健康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应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的政策，最大限度节约资源，减少能源消耗，降低施工活动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

11.2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11.3 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

11.4 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11.5 施工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

11.6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

11.7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11.8 质量保证和质量违约责任承诺；

11.9 新技术应用和违约责任承诺；

11.10 现场用电、用水计划；

12. 供应商应提供货物安装和检修所需要专用工具等，并在响应文件中给出具体清单；

1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相关资料；
14. 原件目录；
15.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16. 临沂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7. 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格式。

## （二）响应文件的编写方式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应分别装订成册，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报价响应函”等资料，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页码应连续，不可插页、抽页，不可分册，不可活页装订，牢固胶装成册。

## （三）响应文件的签署

供应商应当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并在**响应文件封面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四）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

- 1、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报价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 2、除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供应商应准备一式四份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和三份副本。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密封袋密封**，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在**信封和响应文件封皮明显处**注明：

- （1）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 （2）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
- （3）正本或副本；
- （4）每一密封件上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前不准启封”字样；
- （5）“报价一览表”除响应文件内包含外，另需一式三份单独密封、提交。
- （6）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需提交响应文件的电子版（以 U 盘为载体，需密封盖章），供评审时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等原件（如提供），单独提交，无须密封。

## （六）响应文件的提交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资质证书等原件资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3、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和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

4、法定代表人亲自提交响应文件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授权代理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本条前述资料须单独递交，无需密封。

5、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

## （七）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和有效期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响应文件一致。

2、响应文件不得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进行变更。

3、报价有效期为开启日起 90 日内，开启后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响应文件。在报价有效期结束前，出现特殊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书面要求所有供应商延长报价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但应当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报价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4、通过给所有供应商发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

## （八）报价要求

1、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各供应商均有两次报价机会，每次报价均应书面确认。

2、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将采购范围内的服务内容详列清单，在报价表中所报总价应包括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含人员保险、税

费、耗材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如果报价中有缺项，应视为漏报项价格已分摊在其他项目中。供应商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价或合计价。

3、“报价一览表”不允许涂抹、修改，表中相应内容的报价应当计算正确。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未提供报价一览表的，以响应文件正本为准。

## （九）磋商报价说明

### 1、投标报价说明

1) 清单中采用全费用单价报价，投标人所报单价为全费用单价，单价报价中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涨价风险等完成项目所需一切费用，为固定价，不随数量、工期、市场行情或外部环境变化而调整。用于结算的工程量以发包方认可的、按施工合同、设计图纸与技术规范要求完成且经现场跟踪审计认定的实际工程数量为结算依据，本次招标所列数量为暂定约计数量，具体工程量根据实际情况据实结算。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招标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2)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单价与合价，每一个项目只允许有一个单价和合价，任何有选择的单价和合价将不予接受。若供应商擅自改变清单序号、项目编码、工程量或出现一个项目多个单价或合价、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量清单项目，作废标处理。

3)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工程项目的位置、道路、装卸限制及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疏忽或误解工程项目施工环境、道路等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4) 工程量清单中所填入的单价和合价，除非合同另外约定，均已包括了施工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以及本磋商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5) 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供应商均应填报，未填写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供应商不得进行投标总价优惠、让利，供应商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惠、让利均应体现在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

### 2、工期、质量要求、付款方式

(1)本工程工期日历天数为最高为 30 天。按照投标书中的工期，承包方每拖延一天

竣工交付使用本工程，承包方按工程结算价的千分之三付给发包方违约金。

(2) 质保期：两年。本工程质量标准要求达到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3) 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工程竣工经审定完成后，拨至审定价款的 95%；剩余 5%为质保金，待保质期满且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十）磋商说明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本项目无需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七、报价费用

1、无论报价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

2、成交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和临沂市有关规定执行，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3、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成交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3、**公证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成交金额（万元）\服务费率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 八、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保证金：¥7000.00 元**

根据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设置，供应商须于截止时间半小时前，用公司基本户以电汇、转账的方式向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保证金（不接受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支票、现金等），并确保到账。保证金账号详见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

（友情提示：投标单位报名完成后保证金账号在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系统里自行查询）。

**账户名称：详见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

**开户银行：详见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

**账号：详见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

2、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3、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自动退还未成交单位的保证金。成交单位须提交加盖公章的保证金退款申请书，携带成交通知书、成交合同及复印件。若有变更须出具相关变更证明。联系电话：0539-8770092，具体内容详见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关于退还保证金的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九、无效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根据《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一）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 （二）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三）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四）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五）未经财政部门核准，提供进口产品的；
- （六）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七）未全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八）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十一、法律责任**

1、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由财政部门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二)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由财政部门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 向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二)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三)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四)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的；
- (五)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 (六)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十二、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 **十三、解释权**

1、本次采购的最终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

2、磋商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以涉及到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为处理依据。

### **十四、特别说明**

1、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2、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文件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第三章 项目说明及要求

#### 一、项目要求：

- 1、工期:30 天；项目实施地点：具体地点由甲方安排。
- 2、质量标准：要求达到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 3、保修期：两年。
- 4、采购文件中如果涉及到品牌、型号、产地等，并不表明该标的被指定，而是仅供供应商做技术性的参考，供应商所投报的产品只要性能达到或超过采购文件要求（或没有重大偏离），都将被视为对采购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

#### 二、项目技术参数

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砖墙拆除	m <sup>3</sup>	102.71			
2	楼板拆除	m <sup>3</sup>	4.74			
3	梁拆除	m <sup>3</sup>	0.38			
4	垃圾外运	m <sup>3</sup>	107.83			
5	地面破碎	m <sup>2</sup>	26.78			
6	基础开挖	m <sup>3</sup>	19.21			
7	基础回填	m <sup>3</sup>	12.11			
8	凿毛	m <sup>2</sup>	47.07			
9	界面剂	m <sup>2</sup>	47.07			
10	钢筋 10	kg	933.41			
11	钢筋 16	kg	575.12			
12	钢筋 18	kg	1173.12			
13	植筋 10	根	1086			
14	植筋 18	根	208			
15	模板制安（含脚手架）	m <sup>2</sup>	123.73			
16	垫层混凝土	m <sup>3</sup>	0.45			
17	C30 混凝土	m <sup>3</sup>	1.96			
18	C35 高强灌浆料	m <sup>3</sup>	11.63			
19	钢筋 8	kg	56.99			
20	钢筋 10	kg	709.41			
21	钢筋 16	kg	606.08			
22	钢筋 18	kg	139.92			
23	植筋 16	根	66			
24	植筋 18	根	9			
25	植筋 8	根	30			
26	模板制安（含脚手架）	m <sup>2</sup>	61.7			
27	C30 混凝土	m <sup>3</sup>	7.38			

28	凿毛	m <sup>2</sup>	17.13			
29	界面剂	m <sup>2</sup>	17.13			
30	钢筋 10	kg	804.09			
31	钢筋 16	kg	700.27			
32	钢筋 20	kg	1546.35			
33	植筋 10	根	646			
34	植筋 16	根	176			
35	植筋 20	根	96			
36	模板制安（含脚手架）	m <sup>2</sup>	107.73			
37	C35 高强灌浆料	m <sup>3</sup>	10.22			
一	直接工程费小计					
二	措施费、管理费、利润					
三	增值税 9%					
四	设计费					
五	总合计（一+二+三+四） （元）					

## 第四章 公开唱价、评审、成交

### 一、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 二、公开唱价

1、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竞争性磋商会议，参加磋商会议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磋商会议。

2、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签字确认。

3、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当众拆封并宣读每个供应商的《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详细内容。

4、投标文件报价前后不一致的，除投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5、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专人负责记录。

### 三、评审

1、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报价资格。

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是与磋商文件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所谓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合同内容、服务质量，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

响。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文件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两家。

7、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该报

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低于成本报价。其报价应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9、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具体评分办法：（总分 100 分）**

总分：100 分			
报价得分	商务标评审	40 分	各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的报价得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进行计算：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40
技术得分 50 分	总体概述	10 分	施工程序总体设想及施工阶段划分（优【10-7）；良【7-4）分；一般【4-1】分） 优：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采用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施工段划分呼应总体表述，划分清晰、合理、符合规范要求。 良：对项目总体有一定认识，表述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施工段划分呼应总体表述，划分清晰，符合规范要求。 一般：对项目总体有认识，有一定的措施但部分不具体。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	10 分	优【10-7）；良【7-4）分；一般【4-1】分 优：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经济赔偿最大。 良：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合理，可行。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经济赔偿大。 一般：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合理，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基本可行。

	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10分	<p>优【10-7）；良【7-4）分；一般【4-1】分</p> <p>优：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采用先进机械设备。</p> <p>良：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准确。</p> <p>一般：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p>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	7分	<p>优【7-5）；良【5-3）分；一般【3-1】分</p> <p>优：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的建议，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p> <p>良：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合理的建议，解决方案经济、安全、基本可行。</p> <p>一般：对项目关键技术有一定了解，对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基本可行。</p>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8分	<p>优【8-6）；良【6-3）分；一般【3-1】分。</p> <p>优：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清晰。</p> <p>良：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合理的措施且具体、完整，采用规范正确。</p> <p>一般：有基本合理的措施，采用规范正确。</p>
	质量保证和质量违约责任承诺	5分	<p>优【5-4）；良【4-2）分；一般【2-1】分。</p> <p>优：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针对项目实际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超过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质量违约责任承诺具体，经济赔偿最大。</p> <p>良：针对项目实际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满足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质量违约责任承诺具体，经济赔偿次大。</p> <p>一般：具体措施可行。满足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质量违约责任承诺具体。</p>
商务得分 10分	项目管理机构：项目班子配备，施工人员配备是否齐全，持证上岗情况及组织机构情况是否完善	10分	<p>优：项目班子配备先进、科学，施工人员配备齐全、合理，持证上岗情况及组织机构情况完善，得分【10~7）分；</p> <p>良：项目班子配备较完善，施工人员配备较合理，持证上岗情况及组织机构情况较齐全，得分【7~4）分；</p> <p>一般：项目班子配备基本完善，施工人员配备基本合理，持证上岗情况及组织机构情况基本齐全，得分【4~1】分。</p>

### 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6%；

小微企业产品评审价格=总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注：1、供应商须提供声明函原件，并同时提供在小微企业名录网站（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或小微企业名录网 <http://xwqy.gsxt.gov.cn/>）小微企业库中的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结果中的供应商名称须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分公司不予认可），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2、供应商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入投标文件）；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4、如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商的货物，则同时提供其声明函原件，并同时提供在小微企业名录网站（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或小微企业名录网 <http://xwqy.gsxt.gov.cn/>）小微企业库中的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结果中的供应商名称须与制造商名称完全一致，分公司不予认可），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监狱企业产品报价×6%；

监狱企业评审价格=总报价-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注：①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司法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鲁财采[2014]33号）文件，制服、消防设备和特种车辆采购在项目评审时，对其产品给予8%的价格扣除。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



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价格=总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3、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文件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品目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品目清单的产品。

（5）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节能产品属于在节能产品品目清单所列产品。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品目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品目清单之外采购。

（6）根据《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鲁财库[2007]32号）文件规定，对节能、环保产品评审时加分：

节能和环保产品加分=（节能和环保产品报价÷总报价）×4%×技术分+（节能和环保产品报价÷总报价）×4%×报价分。

其中节能产品报价中不含强制性节能产品的报价。

得分=评委综合打分+对节能和环保产品加分。

注：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附截图且取得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保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制定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附截图，且取得中

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2、产品是否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上述类型，需提供产品属于清单中相应品目的相关证明材料，且以上证书提供复印件，原件查验，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3、在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发布之后开展的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执行本期环保品目清单。在本通知发布之前已经开展但尚未进入评审环节的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约定执行上期或本期环保品目清单，采购文件未约定的，可同时执行上期和本期环保品目清单；4、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发布之后开展的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执行本期节能品目清单。在本通知发布之前已经开展但尚未进入评审环节的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约定执行上期或本期节能品目清单，采购文件未约定的，可同时执行上期和本期节能品目清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供应商，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只宣布结果，不解释未中标原因。**

#### **四、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和依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按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按有关规定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

#### **五、评审纪律**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及《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规定执行。

#### **六、质疑与投诉**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章第五十五条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八章第七十三条规定，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

以驳回，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4、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的质疑函，具体要求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5、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临沂恒达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商会大厦 21 楼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 15564960305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由临沂中小学生综合实践基地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就有关问题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等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6.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章第四十九条规定，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 成交供应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备案。

# 临沂市政府采购合同

(参考范本)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方（简称甲方）：

供货方（简称乙方）：

日期：

\_\_\_\_\_（甲方）所需\_\_\_\_\_经临沂恒达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本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

- 1、磋商文件；
- 2、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二、标的货物名称与数量（详细清单见附件）

####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大/小写）：人民币

#### 四、货款支付

#### 五、交货

-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交货验收。
- 2、交货地点：
- 3、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在该货物通过验收前由乙方负担。

#### 六、质量

货物的质量应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

#### 七、验收

货物到货后，甲方和乙方在\_\_\_\_\_个工作日内共同检验货物的质量状况和数量，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甲方应积极配合，甲、乙双方代表按照合同要求验收。

#### 八、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报价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因售后服务不及时造成的损失由供货方承担。

3、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 九、合同生效

合同经采购单位、供应商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违约条款

1、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买方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总额累计不得超过欠款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欠款总额的 5%，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不交付货物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卖方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货物货款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逾期交付货物货款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逾期交付货物货款总额的 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如果乙方在指定期限内拒绝交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仍不符合要求，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3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本合同解除，违约方对受损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责任在乙方，则其已交付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扣除，不足部分甲方保留追讨的权利。

6、一方因上述原因造成另一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除赔偿另一方经济损失外，如引起诉讼，还应赔偿因此所发生的如诉讼费律师费等所有费用。

7、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临沂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并报代理机构备案。所签定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十三、文本保存

文本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份，代理机构\_\_\_\_份。

甲 方：

名 称：（盖章）

授权代理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时 间：

乙 方：

名 称：（盖章）

授权代理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时 间：



## 验收书

采购人		成交供应商	
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编号	
合同金额		验收日期	
履 约 情 况	<p>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p> <p style="padding-left: 200px;">年    月    日</p>		

注：本表一式肆份，采购人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成交供应商壹份。

## 第六章 附件

### 附件 1 投标函

# 投 标 函

临沂恒达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按规定提交响应文件数量。
2. 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保证按期完成项目的实施。
3.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利。
4.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遵守贵机构对本次项目所做的有关规定。
6. 我方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
7. 我方若未成为成交供应商，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8. 我方与本次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号：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投标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职务或职称）为我单位本次项目的全权代表，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组织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在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全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贴全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全权代表姓名：                    性 别：                    年 龄：  
单 位：                    部 门：                    职 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联系地址：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附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3 报价一览表

## 报 价 一 览 表

(本表除响应文件内包含外,另单独密封一式三份)

序号	项目内容	投报内容
1	投标总价(单位: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2	工期	
3	质量标准	
4	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承诺	
5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 最后报价函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 元

报价内容	总价
	人民币大写 (¥ _____)

备注:

- 1、全面响应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说明的各项要求。
- 2、最后报价函须带到磋商现场以备最后报价使用。(单独携带)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 工程量清单

报价的说明:

- 1、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须知、合同条件、合同协议条款、技术规范和图纸一起使用。
- 2、工程量清单中所填入的单价和合价，应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其他直接费、间接费、有关文件规定的调价、利润、税金以及现行取费中的有关费用、材料的差价以及采用固定价格的工程所测算的风险金等全部费用。
- 3、投标单位应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单价与合价，每一个项目只允许有一个单价和合价，任何有选择的单价和合价将不予接受。投标单位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 4、工程量清单不再重复或概括工程及材料的一般说明，在编制和填写工程量清单的每一项的单价和合价时应参考投标须知和合同文件的有关条款。
- 5、所有报价应以人民币表示。

附件 6:

## 供应商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				建立日期				
资质等级		经营方式		企业性质				
批准单位		地址						
经营范围								
企业职工 总数	人	有职称管理人员				工人		
		高工	工程师	助工	技术员	4-8 级	1-3 级	无级
主要施工 机械设备	名称		型号	数量 (台)	总功率 (kw/hp)	制造国或 产地	制造年份	
	其他							
承担本项 目主要管 理人员	姓名		职务	职称		专业		



附件 7:

## 本工程组织机构

供应商应画出其拟为指导和管理合同履行而设立的机构框图及质量保证体系框图)

附件 8:

###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拟在项目 任职	拟到职时 间	主要经历、经验及承 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					
二、现场 1、项目经理 (负责人) 2、项目副经理 3、质量管理 4、材料管理 5、计划管理 6、安全管理					

注:

1. “员”级及以上者填写;
2. 按职称从高到低填写;
3. 此表不够时,可自行续表。

附件 9:

### 项目经理（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已完项目情况					
发包方	工程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合同总价	签约时间	

注：附项目经理资格证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10:

### 劳动力计划表

供应商应按所列格式提交估计的劳动力计划表。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的。

工种、级别	按工种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此表不够可自行续表

附件 11:

###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年产能力	额定功率	备注

- 注：1、本表和合同通用条件一并阅读和理解；
- 2、投标方应将其拟用于本工程的所有主要施工机械均列入本表；
- 3、表格不够时，可自行续表。

附件 12:

## 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应递交完整的施工组织设计，说明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和布置，提交包括临时设施和施工道路的施工总平面布置及其他必须的图表、文字说明书等资料，至少应包括：

1.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完整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保证质量的措施；
2. 施工机械的进场计划；
3. 工程材料的进场计划；
4.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及施工道路平面图；
5. 冬、雨季施工措施；
6. 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加固措施；
7. 保证安全生产, 文明施工, 减少扰民降低环境污染和噪音的措施；
8. 劳动力计划；
9. 特殊施工措施计划。

附件 13:

##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计划

供应商应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说明按响应文件所报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施工进度计划可采用横道图(或关键路线网络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日期。(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方案或组织设计相适应)

附件 14:

### 近三年来所承建工程情况一览表

发包方名称	项目名称及地点	结构类型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质量达到标准

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15:

##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采购人）\_\_单位的\_\_（项目名称）\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提供声明函原件，并同时提供在小微企业名录网站（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或小微企业名录网 <http://xwqy.gsxt.gov.cn/>）小微企业库中的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结果中的供应商名称须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分公司不予认可），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2、供应商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入投标文件）；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4、如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商的货物，则同时提供其声明函原件，并同时提供在小微企业名录网站（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或小微企业名录网 <http://xwqy.gsxt.gov.cn/>）小微企业库中的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结果中的供应商名称须与制造商名称完全一致，分公司不予认可），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附件 16:

### 行业划型声明函（若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_\_\_\_\_行业。本公司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供应商须提供行业划型声明函原件，供应商名称须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分公司不予认可，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2、供应商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4、如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商的货物，则同时提供其行业划型声明函原件，供应商名称须与制造商名称完全一致，分公司不予认可，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从业人员声明函（若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7: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须提供相关单位出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材料原件，否则不予优惠。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中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附件 18:

### 节能产品明细表（若有）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清单中 产品型 号	节字标志认 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									
强制节能产品总价									
1									
2									
....									
不含强制节能产品外的节能货物总价：									

说明：1、节能产品是指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目录内的产品，并附该清单截图（须注明该采购清单封面及产品所在页截图及页码）及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查验。在截图或本项明细表中标注出所投产品的相应品牌、型号。提供所投产品型号与目录中相应品目型号相符对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所提供材料不能证明对应关系的，不予认可。

2、表中内容为本次采购中涉及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

3、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应当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表格要求后附相应截图，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如所投产品不是节能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9:

###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若有）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品牌	清单中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4									
....									
合计									

说明：1、环保产品是指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目录内的产品，并附该清单截图（须注明该采购清单封面及产品所在页截图及页码）及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原件查验。在截图或本项明细表中标注出所投产品的相应品牌、型号。提供所投产品型号与目录中相应品目型号相符对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所提供材料不能证明对应关系的，不予认可。

2、表中内容为本次采购中涉及的证书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

3、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应当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表格要求后附相应截图，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如所投产品不是环保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0:

###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备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备注：如若无偏离须在本表中注明“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1:

### 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备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备注：如若无偏离须在本表中注明“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2:

## 临沂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治理商业贿赂的有关精神，进一步净化政府采购市场、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共同营造和维护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我们作为参加市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就反商业贿赂向社会郑重承诺：

一、认真学习并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社会公德，树立质量为本的理念，诚实守信，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搞不正当交易行为。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自觉遵守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招投标及公平交易，建立投标诚信、价格诚信、合同诚信、履约诚信、服务诚信等诚信体系。

三、不弄虚作假，骗取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谋取中标或成交；不出借、转让、出卖资质（资格）证书；不允许他人以本企业名义承接或承揽政府采购业务。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五、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和其他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六、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委员会成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不合法利益，具体包括：不得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以及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等。

七、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严格按合同履行，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质量标准规定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销售冒牌、走私货物；不得擅自变更或终止、转让、转包政府采购合同；主动配合政府采购项目的验收工作。

八、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积极配合检查和调查，并如实反映情况和提供材料。

我们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自愿接受主管（监管）部门和社会各方面的监督，如有违反的，自愿接受执法执纪机关和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理。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3:

### 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4:

### 响应文件密封格式

#### (一) 密封信封正面格式

<b>响应文件（正本/副本）</b>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b>响应文件（电子版）</b>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b>报价一览表</b>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b>资质证明文件（提交原件使用）</b>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 (二) 密封信封封口格式

..... 开标前不得启封（加盖公章） .....
---------------------------